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內幕消息

永利澳門有限公司的未經審核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 第一季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業績 及 我們的控股股東WYNN RESORTS, LIMITED的 未經審核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第一季業績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及37.47B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571章)第XIVA部而刊發。

永利澳門有限公司董事會欣然公佈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未經審核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第一季綜合業績。

我們的控股股東 Wynn Resorts, Limited 已於2016年5月5日(拉斯維加斯時間下午1時13分)或前後公佈其未經審核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第一季業績。

本公告乃由永利澳門有限公司(「我們」或「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及37.47B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571章)第XIVA部而刊發。

永利澳門有限公司的綜合財務業績

永利澳門有限公司的董事會欣然公佈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的未經審核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第一季綜合業績(「WML業績」)。

* 僅供識別。

永利澳門有限公司
簡明綜合收益表
(單位：千美元)
(未經審核)

| |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 |
|-------------------|-------------|------------|
| | 2016年 | 2015年 |
| 經營收益 | | |
| 娛樂場 | \$ 570,162 | \$ 662,867 |
| 客房 | 5,136 | 3,349 |
| 餐飲 | 7,422 | 7,216 |
| 零售租賃及其他 | 25,523 | 31,924 |
| | 608,243 | 705,356 |
| 經營成本及開支 | | |
| 博彩稅及博彩溢價金 | 271,656 | 323,085 |
| 員工成本 | 110,957 | 100,008 |
| 其他經營開支 | 93,951 | 117,172 |
| 折舊及攤銷 | 29,211 | 33,877 |
| 物業費用及其他 | 635 | (588) |
| | 506,410 | 573,554 |
| 經營溢利 | 101,833 | 131,802 |
| 融資收益 | 1,799 | 1,933 |
| 融資成本 | (18,949) | (18,157) |
| 淨滙兌差額 | (484) | 1,133 |
| 利率掉期公允值變動 | (1,825) | (4,609) |
| | (19,459) | (19,700) |
| 除稅前溢利 | 82,374 | 112,102 |
| 所得稅開支 | (484) | (485)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 | \$ 81,890 | \$ 111,617 |

Wynn Resorts, Limited 的盈利公佈

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Wynn Resorts, Limited 為於美國全國證券交易商協會自動報價系統(「納斯達克」)上市的公司。於本公告日期，Wynn Resorts, Limited 實益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72%。

Wynn Resorts, Limited 已於2016年5月5日(拉斯維加斯時間下午1時13分)或前後公佈其未經審核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第一季業績(「盈利公佈」)。閣下如欲審閱由 Wynn Resorts, Limited 編製並向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存檔的盈利公佈，請瀏覽 <https://www.sec.gov/Archives/edgar/data/1174922/000117492216000178/0001174922-16-000178-index.htm>。盈利公佈載有有關 Wynn Resorts, Limited (本公司擁有其澳門業務)的澳門業務的分部財務資料。盈利公佈亦刊載於公開的網站。

Wynn Resorts, Limited 的財務業績(包括載於盈利公佈者)乃根據美國公認會計原則(「美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該等原則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有所不同。我們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及呈列我們的財務資料。因此，盈利公佈所載的財務資料與本公司作為一間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公司所披露的財務業績不可直接比較。特別是盈利公佈內呈列的平均每日房租(「ADR」)及每間可供使用客房的收益(「REVPAR」)乃根據美國公認會計原則所呈報的客房收益(包括計入客房收益的相關推廣優惠)計算。根據美國公認會計原則，於呈列淨收益時會從總收益扣除推廣優惠。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客房收益不包括該等推廣優惠。

務請我們的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注意，盈利公佈所載的財務業績乃未經審核，且並非由本公司編製或呈列，本公司概無表示或保證本集團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財務業績將與盈利公佈所呈列者相同。

為確保我們的所有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均同樣及適時地獲得有關本公司的資料，Wynn Resorts, Limited 於盈利公佈刊載有關本公司及我們的澳門業務的財務及其他資料的重要摘要載列如下(除另有註明者外，於盈利公佈的所有貨幣金額均以美元計值)，其中部分可能構成本公司的重大內幕消息：

Wynn Resorts, Limited 公佈2016年第一季業績

2016年第一季的淨收益為9.977億美元，而2015年第一季則為10.9億美元。跌幅乃由於我們的澳門業務下跌13.8%，部分被我們的拉斯維加斯業務的0.7%增幅所抵銷。2016年第一季經調整後的物業 EBITDA(1) 為3.003億美元，較2015年第一季的3.230億美元下跌7.0%。

以美國公認會計原則為基準，2016年第一季的 Wynn Resorts, Limited 應佔淨收入為7,520萬美元，或每股攤薄股份0.74美元，而2015年第一季的 Wynn Resorts, Limited 應佔淨虧損則為4,460萬美元，或每股攤薄股份0.44美元。

澳門業務

2016年第一季的淨收益為6.082億美元，較2015年第一季的7.054億美元下跌13.8%。2016年第一季經調整後的物業 EBITDA 為1.912億美元，較2015年第一季的2.123億美元下跌9.9%。

2016年第一季的貴賓分部賭枱轉碼數為134.7億美元，較2015年第一季的171.3億美元下跌21.4%。季內，貴賓賭枱贏額佔轉碼數百分比(扣除佣金前)為2.81%，在2.7%至3.0%的預期範圍之內，並與2015年第一季錄得的2.80%持平。貴賓賭枱的平均數目由2015年第一季的252張減少至2016年第一季的189張。

自2015年第二季開始，本公司根據標準澳門行業慣例釐定計算賭枱投注額時計入存入賭枱投注箱之現金及於籌碼兌換處購買之現金籌碼。2016年第一季的中場分部賭枱投注額為12.1億美元，較2015年第一季下跌5.6%。中場分部的賭枱贏額於2016年第一季下跌11.5%至2.475億美元。2016年第一季中場分部的賭枱贏額百分比為20.5%，低於2015年第一季的21.8%。

2016年第一季的角子機投注額較2015年同期上升5.5%至11.0億美元，而角子機贏額亦上升5.6%至5,040萬美元。

於2016年第一季，非娛樂場總收益(計入推廣優惠前)下跌13.2%至7,670萬美元。我們的平均每日房租(「ADR」)達到324美元，較2015年第一季錄得的331美元下跌2.1%。永利澳門的入住率自去年同期的97.5%下跌至94.8%。每間可供使用客房的收益(「REVPAR」)由去年第一季的323美元下跌5.0%至2016年同季的307美元。

澳門的永利皇宮項目

本公司正在澳門路氹地區興建永利皇宮，一間設有1,700間客房的酒店、一個表演湖及多種設施，包括會議室、零售店、餐飲店舖及娛樂場空間的綜合渡假村。我們就該項目的建築成本簽訂27億美元的經擔保最高價格（「GMP」）合約。總項目預算（包括建築成本、資本化利息、開業前開支、土地成本及融資費用）約為42億美元。我們預期永利皇宮將於2016年第三季開幕。

於2016年第一季度，我們就永利皇宮投資約1.775億美元，令直至2016年3月31日的投資總額達37億美元。

資產負債表及其他

於2016年3月31日，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投資證券為23.7億美元。

於季末，尚未償還的債務總額為94.1億美元，包括澳門的42.0億美元債務、永利拉斯維加斯的31.7億美元債務及母公司及其他的20.4億美元債務。

非公認會計原則的財務計量

(1) 「經調整後的物業 EBITDA」指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開業前開支、物業費用及其他、管理及特許權費、公司開支及其他（包括公司間的高爾夫球場及用水權租賃）、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償還債務虧損、利率掉期公允值變動、贖回票據公允值變動以及其他非經營收入與開支前的淨收入，並包括於未綜合聯屬公司的收入權益。由於管理層相信，經調整後的物業 EBITDA 常用於計量博彩公司的表現以及作為估值的基準，故僅呈列經調整後的物業 EBITDA 為一項補充性披露。管理層使用經調整後的物業 EBITDA 計量其分部的經營表現，以及比較其物業與其競爭對手的物業的經營表現。由於部分投資者使用經調整後的物業 EBITDA 作為計量一間公司的舉債及償債、作出資本開支以及應付營運資金要求的能力的方法，因此，本公司亦呈列經調整後的物業 EBITDA。博彩公司過往根據美國公認會計原則（「公認會計原則」）呈列 EBITDA 作為對財務計量的補充。為求以較獨立的形式綜覽其娛樂場業務，包括 Wynn Resorts, Limited 在內的博彩公司過往會從 EBITDA 計算中，剔除與管理特定娛樂場物業無關的開業前開支、物業費用、公司開支及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然而，經調整後的物業 EBITDA 不應被視為取代經營收入以反映本公司表現、取代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以計量流動性或取代根據公認會計原則釐定的任何其他計量的資料。與淨收入不同，經調整後的物業 EBITDA 並未包括折舊或利息開支，故並未反映現時或未來的資本開支或資金成本。本公司動用大量現金流量（包括資本開支、利息支付、債務本金償還、稅項及其他非經常性支出），此等項目並未於經調整後的物業 EBITDA 中反映。此外，Wynn Resorts 對經調整後的物業 EBITDA 的計算亦可能與其他公司所使用的計算方法不同，故比較作用可能有限。

WYNN RESORTS, LIMITED 及附屬公司
經營收入與經調整後的物業 EBITDA 及
經調整後的物業 EBITDA 與
WYNN RESORTS, LIMITED
應佔淨收入(虧損)的對賬

(千美元)
(未經審核)

| | 截至2016年3月31日 止三個月 澳門業務 |
|---------------|------------------------------|
| 經營收入 | \$100,552 |
| 開業前開支 | 26,258 |
| 折舊及攤銷 | 29,810 |
| 物業費用及其他 | 1,366 |
| 管理及特許權費 | 22,763 |
| 公司開支及其他 | 6,403 |
|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 | 4,093 |
| 於未綜合聯屬公司的收入權益 | — |
| | \$191,245 |
| | 截至2015年3月31日 止三個月 澳門業務 |
| 經營收入 | \$130,946 |
| 開業前開支 | 9,499 |
| 折舊及攤銷 | 34,201 |
| 物業費用及其他 | 234 |
| 管理及特許權費 | 27,057 |
| 公司開支及其他 | 5,988 |
|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 | 4,417 |
| 於未綜合聯屬公司的收入權益 | — |
| | \$212,342 |

WYNN RESORTS, LIMITED 及附屬公司

補充數據附表

(千美元，每張賭枱每日贏額及每台角子機每日贏額、ADR 及 REVPAR 除外)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 | 2016年 | 2015年 |
|--------------------------|--------------|--------------|
| 澳門業務： | | |
| 貴賓 | | |
| 平均賭枱數目 | 189 | 252 |
| 貴賓轉碼數 | \$13,469,939 | \$17,127,666 |
| 賭枱贏額 | \$378,652 | \$480,364 |
| 貴賓贏額佔轉碼數百分比 | 2.81% | 2.80% |
| 每張賭枱每日贏額 ^(a) | \$21,967 | \$21,147 |
| 中場 | | |
| 平均賭枱數目 | 245 | 214 |
| 賭枱投注額 ^(b) | \$1,210,100 | \$1,281,414 |
| 賭枱贏額 | \$247,500 | \$279,560 |
| 賭枱贏額百分比 | 20.5% | 21.8% |
| 每張賭枱每日贏額 ^(a) | \$11,092 | \$14,517 |
| 平均角子機數目 | 781 | 649 |
| 角子機投注額 | \$1,096,337 | \$1,039,615 |
| 角子機贏額 | \$50,440 | \$47,777 |
| 每台角子機每日贏額 ^(c) | \$710 | \$818 |
| 客房統計數字 | | |
| 入住率 | 94.8% | 97.5% |
| ADR ^(d) | \$324 | \$331 |
| REVPAR ^(e) | \$307 | \$323 |

(a) 每張賭枱每日贏額於呈列時尚未扣除折扣及佣金(視乎適用情況而定)。

(b) 在澳門，賭枱投注額為存入賭枱投注箱之現金加上於籌碼兌換處購買之現金籌碼的總額。在拉斯維加斯，賭枱投注額為存入賭枱投注箱之現金和已發出借據淨額的總額。

(c) 每台角子機每日贏額以角子機總贏額扣除遞進應計項目及免費耍樂計算。

(d) ADR 為平均每日房租，計算方式為將總客房收益(包括推廣優惠的零售價值)(扣除服務費(如有))除以總入住客房(包括免費客房)。

(e) REVPAR 為每間可供使用客房的收益，計算方式為將總客房收益(包括推廣優惠的零售價值)(扣除服務費(如有))除以總可供使用客房。」

本公告載有前瞻性陳述。該等前瞻性資料包括可對未來預期業績構成重大影響的重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因此，該等業績可能與我們所作任何前瞻性陳述中列示的業績有所不同。該等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包括但不限於娛樂場／酒店及渡假村行業內的競爭、本公司對現有管理層的依賴、旅遊、消閒及娛樂場消費的水平、整體經濟狀況，以及博彩法例或法規的轉變。有關可能影響本公司財務業績的潛在因素的其他資料已載入已刊發的中期及年度報告。我們並無責任（並明確表示不會承擔任何有關責任）就新資料、未來事件或其他事宜而更新前瞻性陳述。

務請我們的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注意，不應過份依賴WML業績或盈利公佈，並務請注意本公告中呈列的財務業績乃未經審核。務請我們的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永利澳門有限公司
主席
Stephen A. Wynn

香港，2016年5月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 *Stephen A. Wynn*、*艾智勤*、*高哲恒*及*陳志玲*；非執行董事*麥馬度*；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盛智文*、*蘇兆明*、*Bruce Rockowitz* 及*林健鋒*。